

女婿林晖讲述—— 的抗争与爱情

在丹山赤水见面

1943年深秋，绵延的四明山霜林尽染，松林竹海层层褐绿，薄雾似的山中，一颗颗丰盈的吊红点缀苍翠的枝桠。

这一年中最具诗意的季节。然而，那年的四明山并不平静。

那年，蒋介石致电第三战区，要求限期剿灭浙东抗日游击队。一场让日寇“坐山观虎斗”的战争正在暗流涌动。

就在自卫战爆发前夕，在丹山赤水的黄叶树下，林晖与李艺见了一面。谁也没有想到，他们下一次见面竟然是漫长的三年后。

那时候的四明山穷苦宁静，农民们正在磨豆腐、做年糕。

天气渐渐冷了，李艺还没有穿上棉衣，身上穿的还是从家里带来的夹旗袍、毛背心，一条短衬裤，一双长筒袜子。

帮老百姓推磨时，身上还有些热气，可是一停下来就被冻得瑟瑟发抖。

那天，她看天色还早，就到不远处的裁缝家里去做棉衣裤。

刚跨进门槛，一个村民气喘吁吁地跑来：“有一支部队过来了，穿的是灰军装，是什么队伍弄不清楚。”

李艺把身上容易被敌人抓住把柄的钢笔、小本子、粮票藏在裁缝家，一个人小心翼翼地走回去。

刚走到村口，便撞上了大队人马。这些人七零八落地扛着枪，全然不像三五支队。李艺马上意识到，这很可能是国民党军队。

然而这时，她已无处可逃，如果倒退回去，更会引起注意，只能壮着胆子闯过去。

突然，几个士兵模样的人上下打量了她一番，一把将她抓住：“你是什么人？跟我们走一趟。”

“我是这里的老百姓，你们怎么随便抓人？”李艺竭力挣脱。

士兵紧紧地拽住她的肩膀，推搡着到了一家小客栈门口。

一个军官想用气势逼迫她，大声吼叫：“我一看你的样子就知道，你是三五支队的。”

他们把李艺猛地推出门外，她踉踉跄跄地跪倒在雪地上。四明山的雪来得很早，深秋初冬时节已没过小腿。

他们挥动皮带，没头没脑地抽打着，打在李艺娇嫩的脸上、身上。一阵火辣辣，一阵麻木，雪花飘落在伤口上，钻心的疼。

李艺醒来以后，天已经亮了。一个40多岁的班长，扛着枪，把她双手反绑着，押送往上虞看守所。



1949年5月李艺在上海阿尔培路257号（陕南路）张群公馆花园里。

善良的大嫂

一路上，李艺试图跟他讲抗日的道理，他却一句话顶了回来：“你是想让我把你放了吧，这可不行，那是要杀头的。”

走到上虞，天快黑了，大雪深埋的山路上，只有忽明忽暗的稀疏灯光。

班长像是忽然发了善心，语调温和起来：“我要是现在把你送到看守所，今夜你就要挨饿受冻了。你就在老百姓家住一晚，吃一顿饭，明天再送你去。”

李艺确实走不动了，眼前阵阵发黑，走了一天，口干舌燥，两腿发软。

班长找了一户人家，走进去，凑着那位大嫂的耳朵根说了几句话，随即出门解开李艺身上的绳索：“不许跟老百姓说话。”

李艺跨进门槛，灶前火光融融，她迫不及待地靠近正在添柴烧饭的大嫂。

然而，大嫂却一脸嫌恶，躲了躲。

李艺忍不住打着冷颤请求：“大嫂，我好冷，谢谢你，你能给我点热水喝吗？”

“你是他老婆？”大嫂冷冷地瞥了李艺一眼。

“不是，当然不是，我是三五支队的，被他们抓来的。”李艺赶紧澄清。

大嫂的目光柔和下来，惊诧又同情地看着她：“啊？你是三五支队的？那可是支好队伍啊。刚才他还说你是他家里的呢。”

说着，大嫂倒了一碗热气腾腾的开水给李艺，顺手摸了摸她的头：“你的头滚烫的，在发烧呢。姑娘，快别坐着了，到我床上去睡吧。”

大嫂把李艺扶到床上躺下，盖上一条厚墩墩的棉被。

炉火与棉被温暖的裹挟中，极度困乏的李艺昏睡过去。

睡梦中，李艺隐约听到班长急躁的叫嚷声：“不好了，犯人逃跑了。”

只听大嫂回答：“怎么？原来她是犯人？你刚才不是说她是你的太太吗？她在发烧，没有逃跑，正睡在我的床上，我看着还不行？”

“不行，把人叫出来。”

大嫂拗不过他，只好进屋把李艺叫了起来：“姑娘，难为你了，你就睡到堂屋去吧。你可要小心啊，今晚我们就睡在阁楼上。你有什么动静，我们都听得见。你只要喊一声，我们就下来。”

李艺迷迷糊糊地挪到堂屋的木板床上，倒下又睡着了。

不知道什么时候，一只大手伸进了她的被窝。

李艺瞬间被吓醒，腾地从床上站起来，手里抱了一团被子，大声朝阁楼上喊：“不好了，有坏人呐，救命啊！”

楼梯上响起一阵脚步声，大嫂和他的丈夫，拎着油灯，走下楼来，连声问道：“出了什么事？”

李艺睡意全无，她抱腿坐在床上，直到曙光透进屋……

后来，李艺从上虞看守所，被辗转押送到新昌。这是三五支队被抓人员的集中营。

集中营是祠堂戏台下方的阴暗处改建的，低矮得连腿都站不直，四面是密不透风的泥砖。

阴雨天，黑沉沉的一片，空气混浊得令人窒息。

每当提审时走出牢笼，猛然见到亮光，反而一阵阵眩晕，站立不稳。

提审时，李艺被百般折磨，身心憔悴，一身褴褛的士兵服，粘连着皮肉，把一个如花少女，变成了叫花子。

后来，李艺又辗转去了江西、福建的集中营。无一例外的是严刑拷问与食不下咽。

一天两顿，用霉米夹杂着沙石和老鼠屎、米虫做成的粥和夹生饭，端起碗，闻着味，一阵恶心。

愈是被折磨得呕心沥肺，李艺对林晖的思念愈是强烈。

“我永远是你的四妹”

1944年，有人递给林晖一张卷起来的小纸条。摊开来，是一张只有半个手掌大的纸片。

纸片上的字极细小，远看像一群蚂蚁，近看密密麻麻却很齐整。

李艺曾为《时事简讯》刻过钢板，能写蚂蚁般大小的字，练就了一手纤细漂亮的字。

林晖费力地辨认字迹，慢慢地读出了眼泪：

晖：别为我流泪难过，其实，我每天何曾不流泪呢？那天盘问我时，他们说要活埋我，我说，我不会怕的，只要你们说我是犯什么罪，抗日假使犯罪，那么是没有办法的了！

晖：我给你的刺激太大了，但是，会使你更向前的。只要你能等着我。你记住保尔，我会记得莲娃的。我又吐过血。好！心绪这样乱我不会写了！和你紧紧地握手！在牢内。

永远是你的 S. M

“S.M”就是四妹，李艺在家中排行老四，这是她和林晖之间的秘密。

从前，他们常常在信里引用保尔的名言：“一个人的生命是应当这样度过的：当他回首往事的时候，他不因虚度年华而悔恨，也不因碌碌无为而羞耻——这样，在临死的时候，他就能够说：‘我整个的生命和全部的精力，都已献给世界上最壮丽的事业——为人类的解放而斗争。’”

1945年8月，毛主席去重庆谈判签订“双十协议”，集中营宣告解散。李艺一路赶回浙东，然而，林晖已北撤到苏北。

1946年，林晖再次见到李艺，她已不是初见时清水出芙蓉的俏丽模样。仅仅20岁的她，白皙的皮肤变得萎黄，整张脸松弛无光，连性情也大变了。

曾经活泼天真的她，变得沉默低迷，缺少20岁少女应有的青春活力。这是两年集中营残酷生活的摧残烙印。



1949年2月7日在宿县农户家结婚
(1949年5月在上海补拍的结婚照)。

1949年5月，林晖与李艺这对患难伉俪，才真正走到了一起，携手走过45个年头的风风雨雨，直到1994年李艺逝。

“苦难的女儿，有满腔的愤怒，谁也不能摧毁我们坚贞的心意。挺起你坚强的胸膛，血红的太阳将在东方冉冉升起。”

这是李艺在集中营时留下的字句，是沾满血泪写下的诗。

老照片由林晖与李艺的女儿林放放女士提供

本文根据林晖等人的口述、视频整理，感谢宁波市新四军研究会



林晖、李艺1950年春节摄于南京国府路